



敬啓者：

## 中三旅行日通知書

本校於1月20日發信通知 貴家長有關中三級旅行日及收費事宜，現定當日活動詳情如下，敬請注意。倘有垂詢，請與本校聯絡。

1. 集合時間：上午9時正
2. 集合及解散地點：本校課室
3. 活動地點：曹公潭戶外康樂中心
4. 回程時間：約下午3時半
5. 交通工具：旅遊巴士(來回)
6. 服裝：便服(下身必須配長褲)
7. 注意事項：
  - i. 攜帶身份証，不應攜帶貴重物品，不得進行游泳、划艇、踏單車、騎馬或其他危險性的活動(營地安排除外)。
  - ii. 如有需要，可自行購買所需的保險。
  - iii. 學生必須自律及遵守場內規則，愛護公眾設施，如有任何公物損毀，學生須賠償有關損失。

敬請 貴家長提醒子弟在參與活動時，必須注意安全，遵守集體紀律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文理書院(香港)校長

張麗雯謹啓

2010年2月4日

(請簽妥回條於2月5日星期五交回班主任收集)



## 中三旅行日家長回條

敬覆者：本人得悉2010年2月12日學校旅行日之有關安排及事項。

請在以下適當方格內加✓號：

- 本人子弟將依時出席活動。
- 本人子弟已申請因健康理由不適合參加旅行日，並接受校方安排，於當日回校自修。
- 本人子弟因\_\_\_\_\_ (理由)未能參加旅行日，
  - 早前已交回家長信/有關文件副本申請豁免出席活動。
  - 現隨回條遞交家長信/有關文件副本申請豁免出席活動。

此覆

文理書院(香港)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 班 別：\_\_\_\_\_

家長姓名：\_\_\_\_\_ 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2010年2月\_\_\_\_日

(請簽妥回條於2月5日星期五交回班主任收集)